

小微企业注册可“零首付”

我省32条措施促实体经济,每年可释放资金300亿

本报济南8月22日讯(记者 李岩侠 通讯员 李小齐) 登记注册“零首付”?没错!22日,省工商局出台《关于发挥工商登记职能促进实体经济加快发展的意见》,首次推出“零首付”、“免登记”、“免收费”等32条服务措施,促进实体经济尤其是小微企业的发展。

省工商局副巡视员王建表示,我省促实体经济发展的32条措施绝大多数属首次推出,如允许个体工商户可作为股东进行投资,允许以股权投资设立集团母公司等。其中,《意见》中的部分条款较以前文件有新的突破,如内资企业“零首付”登记、生活便利行业个体户免登记、允许个体工商户投资成立公司等。

小微企业是技术创新的源头、社会就业的主体。截至2012年上半年,我省企业总量达到78.3万户,其中,小微企业数量占全省企业总数的80%以上,吸纳我省70%的就业人口。目前,制约小微企业发展的因素还很多,最突出的是资金问题。因资金不足,许多有技术、有能力的创业者被挡在市场之外。据了解,我省注册资本(金)50万以下的小微企业平均生存周期仅为三年,如此“短命”,多是因为资金。

为解决资金这个“瓶颈”问题,《意见》规定了“零首付”、“免登记”、“免收费”等支持措施。其中,内资企业“零首付”登记,允许注册资本50万元以下的内资企业免缴首期注册资本金登记注册,可为相当一部分有技术、有能力但缺乏资金的创业者提供良好平台。以去年为例,我省新登记12.6万户企业,其中注册资本50万元以下的小微企业为6万余户,仅这一项措施,预计为全省创业者释放300多亿元的创业资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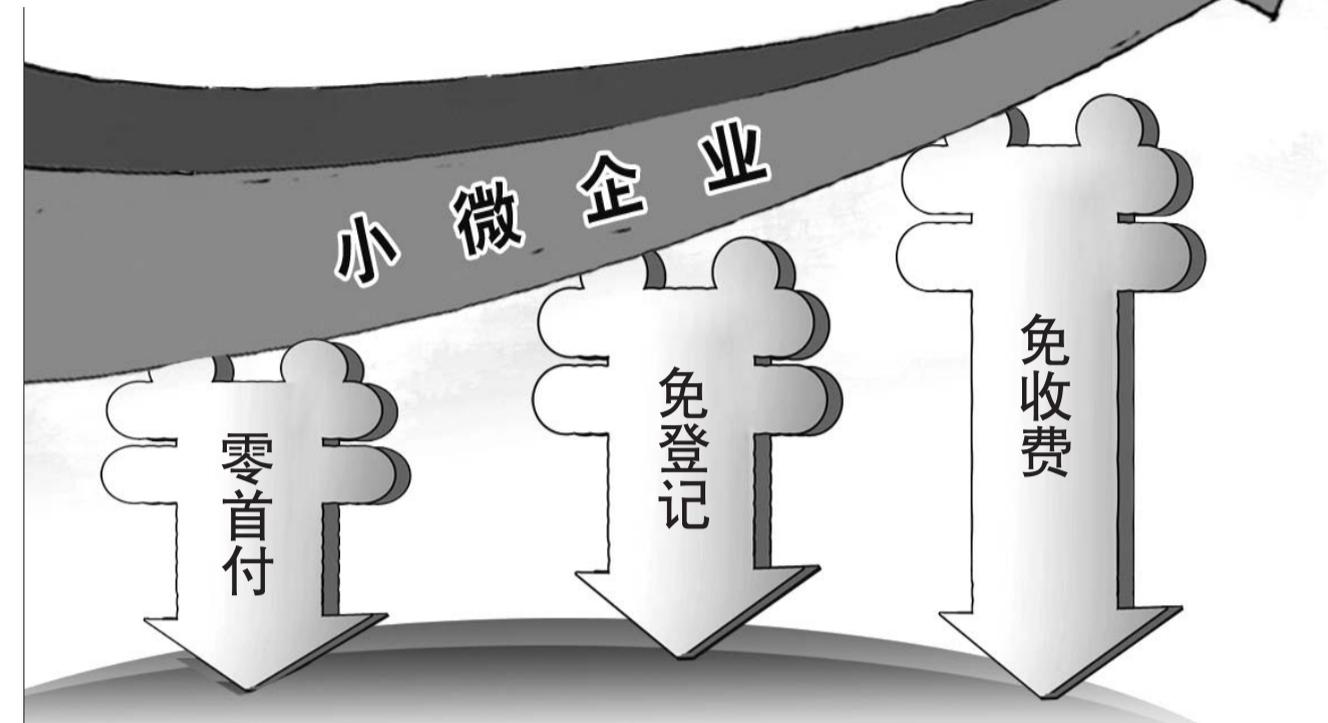
《意见》还要求加强市场主体信息服务,设立“登记绿色通道”,对小微企业、文化等改制企业实行“急事急办,特事特办”。允许可以评估作价并能依法转让的公司股权、商标权、采矿权、探矿权、林权、水域滩涂使用权等非货币资产作为企业出资,允许企业债权转为股权。

●相关新闻

多数措施系首次推出

本报济南8月22日讯(记者 李岩侠) 省工商局副巡视员王建表示,32条措施绝大多数在我省属首次推出,具有职能创设的前瞻性。如试行生活便利行业个体户免登记,方便了低收入阶层从事金额相对较小的社区服务经营活动。

中国畜牧商城总经理崔红认为,32条措施不仅为企业提供了实实在在的便利和支持,还传递了政府鼓励创业、鼓励社会发展实体经济的信号。



《意见》允许注册资本50万元以下的内资公司免缴首期注册资本金登记注册,对个人从事修鞋、修自行车、缝纫、水果摊等生活便利行业免予办理营业执照,对注册资本50万元以下的小微企业免收登记注册费用,允许个体工商户、个人独资企业等投资成立公司等。

●亮点透视

●有此一问

如何防止政策变空文?

“32条”能否落到实处?会不会变成“看起来很美”的一纸空文?

省工商局副巡视员王建表示,“32条”每一条都实实在在,“它不是工商管理人员坐在办公室里闭门造车想出来的,而是通过细心梳理、总结平时企业注册管理工作中遇到的问题,为解决这些问题和困难而制定的。比如,50万元以下小微企业注册资金可以“零首付”这一条,就是根据长期调研得知,50万元注册额是小微企业中占比最大的,也是融资最困难的一个层面。按原来的规定,如果不能一次性筹足50万元就没法注册公司。按照新规定,只要企业在3个月内缴付不低于20%的注册资本就没问题。”

王建告诉记者,“32条”对时间、比例等都有明文规定,如果注册中工商管理人员不执行,相关申请注册人可以举报。同时,在出台这些规定之前,省工商局已经全面传达学习了相关规定,并安排了相应的督察检查措施。” 本报记者 李岩侠

摆水果摊不用办执照了

本报记者 李岩侠

1 注册资本可两年缴清

根据《意见》,注册资本50万元以下的内资公司(一人有限公司除外)可以申请免缴首期注册资本,股东只需在公司成立之日起3个月内缴付不低于20%的注册资本,且不低于法定注册资本最低限额就可以注册企业,余额在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清。据悉,这在国内属于首创。

2 放宽网上经营范围登记

《意见》规定,放宽网上商品交易和服务企业名称登记,对申请从事网上商品交易和服务的企业,名称可依其申请使用“电子商务”。同时规定,放宽网上商品交易和服务企业经营范围登记,对已持有营业执照的企业从事网上商品交易和服务的,经营范围可依申请依法核定为“网上经营XX”或“网上提供XX服务”。

3 办公区域可做住所

《意见》对企业注册登记场所也进一步给予宽松条件。允许独立办公区域作为住所;允许战略性新兴产业、现代服务业、文化产业企业以集中办公区中的独立区域作为住所,登记机关在营业执照中予以注明。

同时,允许分支机构数量较多、连锁经营的服务型企业由企业总部统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。

4 鼓励民资进入养老行业

《意见》突出了政策引导,鼓励民间资本进入海洋资源开发、基础设施以及公用事业等领域,支持和鼓励民间资本和外国资本进入文化教育、养老、医疗等服务领域。《意见》明确要求,对民营企业申请从事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未列的经营项目,且法律法规和政策未禁止的,积极予以支持。

喜旺科技篇——

立足创新 科技兴“旺” 领跑喜旺发展“源动力”

自主创新是一个企业做大做强,增强市场竞争力的核心。喜旺食品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,坚持“科技兴企、科技强企”的企业发展战略,将科技创新和科研平台建设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基石。近年来,喜旺公司加大科研投入力度,注重研发平台建设,不断营造技术创新、在肉制品科研方面硕果累累,推动了本行业科研水平的提升,为行业科研创新工作作出了贡献。

严把质量关 斥重金海外引设备

自成立以来,喜旺一直强化员工质量观念,严把产品质量关。为确保产品质量安全,公司非常注重检测能力的建设,不惜斥巨资从国外引进先进的检测设备,使检测水平处

于领先地位。公司斥资200多万元购买美国 Agilent 公司的高分辨率快速液相色谱——串联四级杆质谱联用仪(LC/MS/MS),使喜旺检测水平由10亿分之一——提升到100亿分之一,检测水平现已达到国际级别,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的全面质量安全管理体系,严格控制所有的生产、加工、运输、销售等各环节,确保产品安全、放心。

一心搞科研 多项资质认定创新人成绩

凭借着对科研平台建设的重视以及强大的创新能力,喜旺公司在科研建设方面取得了一系列骄人成绩:2006年,喜旺被山东省委授予“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”称号;2007

年,被科技厅认定为“山东省中式肉制品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”,公司检测中心也通过国家实验室认可;2008年,喜旺研发中心被国家农业部认定为“国家农产品加工技术研发专业领域国家级分中心”,是全省唯一一家获此殊荣的肉制品企业。公司还先后承担了国家“十一五”科技支撑计划重大项目、国家科技部“星火计划”、“农业部431项目”等多项国家重点科研项目的建设。目前,喜旺正积极承接国家“十二五”科技项目。

硕果累累 高水平独领行业风骚

目前,喜旺公司已申请专利20余项;参与或主导制定多项国家及行业标准;完成省级

技术创新项目12项,2个新产品通过省委委认定;产品品种由公司成立之初的10个增加到600多个,其中开发新产品达200多个。喜旺有多项技术通过科技成果鉴定,分别被鉴定为国内领先和国际先进。近日,喜旺公司又被国家五部委联合授予“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”称号,这标志着喜旺的科技创新能力处于业内领先水平,使喜旺肉制品行业技术创新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今后,喜旺公司仍将秉承“为一人类更健康的生活”的使命,坚持“科技兴企、科技强企”的科技战略,不断加强技术创新和科研平台建设,加大产品的研发力度,促进产品向高尖端方向发展,为肉制品技术的创新提升做出新贡献。